

唐河县预算评审中心

关于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 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竣工结算的 评审意见

唐财结审(2025) 8 号

唐河县水利局:

根据工作需要,我中心委托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你单位送审的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竣工结算进行评审。根据该公司出具的《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唐兴结审【2025】2 号),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包括铺设 pe 管工程、水平导向钻进工程、混凝土闸阀井工程、流量计井工程、水表池工程等。建设单位:唐河县水利局;施工单位:河南禹泰建设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河南远骐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评审范围

本次评审范围为送审单位送审结算及图纸范围内的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

三、评审依据及说明

(一) 评审工作依据

1. 依据你单位提供的竣工图纸、现场签证单、竣工资料、招标文件和合同等相关资料。
2. 依据竣工资料内容，结合现场工程抽验结果。

(二) 评审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建设工程法规。
2. 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等规范。
3. 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GB50501-2007《水利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河南省水利水电工程预算定额》(2006)、《河南省水利水电建筑预算定额》2006 及其配套的计价办法、调整文件、综合解释等有关计价文件；合同内综合单价按照中标单价进行评审，合同外增加清单项材料价格主要参考中标单价及施工同期的《南阳工程造价信息》，不全的材料单价结合当地施工同期市场价进行评审。
4. 税金按建办标函〔2019〕193 号一般计税办法 9% 计取。

(三) 评审说明

- 1、此项评审工作属于工程竣工结算评审。
- 2、保证项目资料及工程的真实、合法、合规、完整及有效性属于建设单位的责任。如因资料及工程的真实、合法、合规、完整及有效性等问题而引起的评审结论偏差及其它不良后果，由你单位独立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该项目的竣工结算评审工作由第三方评审公司进行审核评审，并对本次出具评审结论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请你单位参考本次评审意见，结合项目全过程的实施情况，对评审中尚未发现的问题进一步修正。

四、评审意见

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竣工结算合同价：2492019.09 元，送审造价：2491983.62 元，审定造价：2343164.79 元，审减造价 148818.83 元。

五、其他

该项目报送的相关资料均会在出具意见书后退还给你单位，请你单位妥善保管留档备查。

附件：《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项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唐兴结审【2025】2 号）

2025 年 1 月 20 日

唐河县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	唐河县水利局		成交供应商	河南禹泰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结余资金项目	项目批复编号		招标文件编号	
采购项目内容（规格、型号、数量）				采购合同金额	
铺设 PE 管道，新建阀井、流量计井，定向钻				2492019.09 元	
验收情况	验收依据： <u>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 2021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结余资金项目施工合同、施工图纸</u> 。 验收报告： <u>项目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档案资料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付使用。</u> 采购人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u>王为斌 陈敬 王仁周 盛爱民</u> 验收负责人（签字）： <u>薛环</u>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负责人意见：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人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u>王梅芳</u>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1、采购单位要严格按照省财政厅要求，成立验收工作组按照合同约定对采购项目及时组织验收。验收报告主要包括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是否与采购文件和合同一致，随机资料及配件是否齐全，安装调试情况以及其它内容。

2、表中内容填写不完时，请另附页说明；如有其它验收文件，应作为本验收标的附件一并提供。

3、20 万元以上项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必须签署验收意见。

4、该表一式三联，第一联政府采购科留存；第二联采购单位留存；第三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留存。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412000000155853542

开票日期: 2025年07月09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唐河县水利局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河南禹泰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1411328006022235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8693520040T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建筑服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	建筑项目名称 唐河县水利局唐河县2021年度 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节余资金 项目		金额 2149692.47	税率/征收率 9%	税额 193472.32
合 计					¥2149692.47		¥193472.32
价税合计(大写)			⊗ 贰佰叁拾肆万叁仟壹佰陆拾肆圆柒角玖分		(小写) ¥2343164.79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买方地址:-; 电话:-; 购方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售方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兴唐街道文峰南路9号; 销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支行; 电话:037760986369; 收款人:刘欣; 复核人:牛爱萍; 银行账号:41050175680800000286;						

开票人: 王轲